常宁市教育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

#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5年4月3日

2024年度常宁市教育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常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常财绩〔2025〕19号）等文件精神，我局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常宁市教育局系政府组成部门，根据编委核定本单位内设处室28个,所属事业单位140个。其中:内设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秘书股、人事股、教师工作股、计财股、基建办、普教股、学前教育中心、职成股、体卫艺股、民办教育股、招生考试事务中心、法规股、审计股、机关纪委、教育阳光服务中心、毕业生管理股、教育工会、妇委会、团委会、机关党委、勤工俭学管理站、教育技术装备站、教育信息中心、教育教学研究室、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督导股、常宁市教育经费集中核算管理中心,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教育局机关以及具有法人资格证书的中小学校。

（二）单位主要职能职责

1、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贯彻实施国家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研究制定全市教育工作的地方性行政措施并监督执行。

2、研究全市教育发展战略思路,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等方面的改革;研究制定全市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综合管理全市基础教育含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以及扫盲等工作;负责全市普通高中、职业中学和市区初中的设立与变更;负责市区学前教育、小学、初中、普通高中、职业高中、职业中专新生录取和学籍管理工作;负责教育督导、评估与检查。

4、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提出市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预算方案的建议;负责统筹管理省拨和市下达的教育经费,并归口管理国外、境外对本市教育的援助和贷款;协同市财政部门指导和管理市属高校的财务工作;组织协调局管学校教育经费的审计监督工作。

5、综合管理全市教育系统的劳动人事工作,协同市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局管各学校单位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的意见;组织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资格证书制度的实施和教师资格的认定工作;统筹规划并指导除部、省属大中专局校以外的其他学校的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的建设工作;指导教育人事制度改革;负责全市中小学校高级、中级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审核工作。

6、归口管理全市的学历教育、社会力量办学工作,负责市属成人中专的设置、撤销、更名,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的设立与变更审批工作。

7、规划和指导全市中小学及有关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艺术教育、劳动技术教育和国防教育等工作。

（三）人员情况

单位编制数117人,在职人数117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常宁市教育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均为30,116.67万元。

1. 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基本支出为19516.2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323.98万元，公用经费192.28万元，与2023年相比减少4239.42万元，减少17.85%,主要原因：义务阶段的津贴和绩效工资有所减少。

1. 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项目支出为10600.40万元，与2023年相比减少11002.70万元，减少50.93%，主要原因：项目减少。

2024年项目支出主要为普通高中教育助学金554.18万元、普通高中教育免学费48.88万元、学前教育入园补贴164.6万元、中等职业教育助学金182万元、学前教育发展项目317.82万元、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442万元、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专项482.02万元、薄改能力提升1930.66万元、边远地区教师岗位津贴200.26万元、顶岗实习工资540.07万元、独生子女费73.89万元、义务教育公用经费1262.14万元、教育基金会221.6万元、建档立卡贫困生课后服务费701.56万元、人才津贴413.60万元、师训经费19万元、改善中职办学条件35.03万元、体检费121万元、校车322.49万元、校园安保165.22万元、义务教育学生资助794.70万元、义务教育校舍维修资394万元、原民办中小学教师生活困难补助381万元、中高考150.01万元。

《常宁市教育系统财务管理制度》第四章支出管理严格管理各类支出项目，坚持“先收后支，量入为出”的原则，做到厉行节约，杜绝浪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学校要严格区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保证专款专用。用于农村义务教育的经费不得挪作它用，不得用于人员工资或津补贴、基本建设项目。所有下拨的教育经费，须经教育局计财统一编制计划，实施预算管理，凭计财股的《用款计划书》到计财股或教育经费集中核算管理中心拨款。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我局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具体表现如下：

**（一）围绕三个“强化”，政治支柱根基更深**

**强化政治理论武装。**通过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建宣讲队等多种形式，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年共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23次、研究党建工作7次、开展专题研讨4次，民主生活会3次，党组书记上党课3堂、宣讲2堂，推动教育系统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以学铸魂、以学促干、以学正风。

**强化基层组织基础。**制定《常宁市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实施方案》《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议事决策规范》，进一步明确党组织会议议事内容、议事规则、议事纪律、决策程序及权责边界，有序推进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持续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新成立党总支5个、党支部14个，任期届满换届党支部44个，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不断提升。抓好党员队伍建设，严格党员发展标准和程序，注重从优秀教师、青年骨干教师中培养和发展党员。一年来，共培养入党积极分子69名、发展党员26名、转正党员29名。加强党员和党务骨干教育培训，全年累计培训党组织书记、党务专干、党员5700人次，党员队伍整体素质明显提高。

**强化管党治教责任。**压实班子成员和股室负责人“包片联点”责任，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高质量组织专题宣讲38次，实现对下属学校党组织指导全覆盖，确保党纪学习教育取得实效。坚持将党纪学习与业务工作相结合，出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建立“小微权力清单”和“办学行为负面清单”，严格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完善教师师德档案管理，规范党员、教师从教行为。坚持正面激励和反面警示相结合，严查快办“校园餐”和师德师风等问题，立案查处52人，其中“校园餐”专项整治立案39起，处分27人，免职4人。

**（二）围绕三个“推动”，资源支柱布局更优**

**推动学校布局更合理。**5月份，组织开展中小学、幼儿园合理布局实地调研，制定《常宁市调整优化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规划方案（2024-2035）》。到2035年秋季，全市改扩建2所城区小学，11所初中学校建成九年一贯制学校，特教学校完成搬迁；撤销2所公办幼儿园、22所小学教学点、28所完小、2所初中；将14所完小和1所九年一贯制学校降为教学点，教育资源配置将更加科学、规范。

**推动办学条件更优越。**全面完成常宁一中“徐特立项目”、曲市小学与双蹲小学建设项目，创办一中、二中初中部，积极开展普惠性托育服务，累计增加公办学位5760个、托位1390个。改扩建宜阳小学等10所城区学校厕所，对西江小学等8所学校运动场和校舍进行维修，对常宁八中等35所寄宿制学校进行提质改造。制定《学校功能室建设和教学仪器装备五年规划》，投入460万元，建设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考点。投入958万元，新、改、扩建食堂12所，为学校食堂安装抽排系统、更新厨具灶具、添置学生餐桌，实现全市所有中小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全覆盖。“爱晚”老年学校建设顺利完成，二职达标建设稳步推进。

**推动师资配置更均衡。**对全市公办学校教职工编制进行动态调整，城区学校新增教师编制476个，城区选调、城乡交流教师374人次，科学合理安排公费师范生246名，教师配置进一步均衡，师资结构明显优化。

**（三）围绕三个“打造”，能力支柱动能更强**

加强干部、班主任和教师队伍全员培训，成功入选省教育厅“国培计划”项目县。

**打造更强引领的干部队伍。**始终把教育质量、工作绩效、年终目标管理考核等指标作为干部评价和调整任免的主要依据。通过民主测评、个别谈话，全面掌握干部履职尽责情况，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机制。年初，完成了学校和股室负责人交流、轮岗85人次，提拔局机关副股级干部28人次，干部结构明显优化。先后组织214名书记、校长进行领导力提升培训，学校管理更加规范，示范作用更加凸显。

**打造更有水平的班主任队伍。**为全面提升班主任队伍综合素养，建设一支师德高尚、班级管理理念前沿、专业能力强的班主任队伍，今年，从各级各类学校遴选了50名骨干班主任举行了能力提升集中研修，再以骨干班主任为辐射，组织开展校本研修，进一步提升了班主任队伍的专业素养和管理能力。

**打造更高素质的教师队伍。**举办了常宁市中小学教师作业设计大赛、微课评选活动、教学能手大赛、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能力大赛、义务教育教师教学竞赛、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在线集体备课大赛等各项活动，提高教师核心素养。充分发挥优秀教育人才的示范引领作用，评选认定了中小学（幼儿园）名师工作室16个，构建了全市中小学名师团队，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扎实开展教师培训工作，重点培育农村骨干教师队伍、县级教师培训团队队伍、农村骨干校园长队伍。抓实名校送培工作，安排28所城区名校送培28所乡村学校,培训教师600余人次,有效促进了乡村教师队伍素质的整体提升。

**（四）围绕三个“坚持”，育人支柱底色更亮**

**坚持德育为首培根铸魂。**每月组织指导各中小学开展学雷锋、祭英烈、心理健康月、向国旗敬礼主题活动；定期开展省市县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评选；规范有序组织全市中小学研学活动；积极推动学校思政课建设，将党的理论创新成果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引导广大师生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坚持生本教育全面发展。**成功创建衡阳市保育教育示范园3所、规范园4所；入选“湖南省幼儿园保育教育整体提升实验县”项目；先后承办学前教育“送培到县”活动和省级“两项试点”工作现场会，多个游戏活动案例被评为省级“典型优秀案例”。抓实抓细实验教学，入选衡阳市唯一的实验教学改革实验区。高考本科上线率、中考合格率和优生率持续提升，城乡差距、校际差距逐步缩小。常宁二中、培元中学、水口山中心小学等7所学校获评“衡阳市教育教学质量先进单位”。开展美育浸润行动，依托“米多多公益直播间项目县”和“七彩光”学生合唱团，推动音乐教育资源均衡发展。组织校园足球联赛、中小学生运动会，艺术节、“三独”及播音主持比赛，有效提升了学生体质与艺术素养。鼓励职业学校与企业联合办学，共建共享校企实训基地；举行职业学校教学开放日活动，职业教育教学质量和吸引力进一步提高。

**坚持奖教助学助力人才强市。**创造性地成立全民助教工作组，在各乡镇和市直学校建立教育基金会工作站，形成了以市教育基金会为龙头，统筹管理乡镇爱心助学协会的格局。出台《关于发展壮大常宁市教育基金会的若干意见》《关于在全市开展捐资助学活动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制度，成功举办了“常宁市庆祝第40个教师节暨2024年捐资助学活动启动仪式”，向全市发出了《捐资助学倡议书》，在电视台、常宁报等媒体开辟捐资助教专栏，形成了浓厚的重教助教氛围。截至年底，教育基金会新增基金近1000万元，存量基金近2000万元。

**（五）围绕三个“加快”，创新支柱活力更足**

**加快落实“双减”提质增效。**组织“双减”效果问卷调查，调查结果得到了省、衡阳市的通报表扬。优化作业设计，加强过程管理，切实减轻学生负担。举办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开放日，为学校管理和学科教学搭建交流学习平台，提高课堂教学效率。开展了中小学师生朗读者风采展示活动、每月阅读主题征文、科普知识竞赛及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科学合理设置课后服务内容，完善管理考核和保障体系，提升课后服务质量。加大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力度，3月中旬，联合住建、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及相关街道，组成4个联合执法督查组，对全市26家校外培训机构进行联合专项突击督查，对涉及非法经营、超范围经营、消防安全、资金监管、培训资料使用等方面问题进行重拳整治，下达停办通知书12份。利用双休日和寒暑假，由分管副局长牵头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常态化督查，查处4家校外培训机构，立案2起，退还费用10.95万元，罚款6041.86元。同时，加大对非学科类校外培训的管理力度，杜绝非法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问题出现。

**加快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以“新课标”为指导思想，进一步修改、完善教育教学评价方式和管理制度，强化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引导学生全面发展。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推动招生与培养有机衔接，减轻学生应试压力。完善教师评价体系，提高教师的专业素养和教学能力，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

**加快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出台《常宁市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实施细则》，制定完善乡镇（街道）履行教育职责的年度督导评价办法，聘任13名兼职督政督学，对市教督委成员履行教育职责情况和落实成员单位工作制度情况进行年度考核。启动了第二轮中小学（幼儿园）素质教育督导评估，覆盖13所初中、15所小学、31所幼儿园，进一步规范了学校内部管理，提升了办学水平。

**（六）围绕三个“聚焦”，保障支柱底盘更稳**

**聚焦安全管理，办人民安心教育。**围绕“校园餐”、防溺水、防性侵、防欺凌、交通安全、消防安全、校园周边环境及学生心理健康等八个方面开展专项整治，从宣传教育、隐患排查、问题整治、责任落实追究和建章立制等方面持续用力，形成了家校社协同配合和部门联动的强大合力，筑牢校园安全基础。其中，在“校园餐”专项整治方面，先后采取自查自纠、专项审计、联合督查、穿透式排查等方式，清查整改食堂管理中的各类问题，制定出台《常宁市中小学校食堂财务管理办法》《常宁市学校食堂管理细则》《常宁市中小学食堂大宗食材招标采购办法》等13个文件，通过市级领导带头陪餐、强化过程监管、创新评价方式等一系列措施，进一步规范食堂管理，改善伙食质量，提升学生和家长的满意率。

**聚焦便民利民，办人民舒心教育。**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136”工作机制，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政务改革，印发《常宁市教育局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指南》，优化民办教育机构设立、变更等工作流程，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严格落实国家《信访工作条例》《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一年来，累计接受办结群众来电来访82人次，信访件、交办件480件。制定《常宁市社会事务随意进校园加重教师负担等问题专项整治方案》，发布了《2024年市级层面涉及学校和教师督查检查考核评比及社会事务进校园活动白名单》，统筹合并开展各类检查、督查、考核、评比等“进校园”活动，学校和教师非教学任务明显减轻。

**聚焦公平共享，办人民暖心教育。**全面落实教育资助政策，做到精准对接、精准识别、精准填报，确保资金发放准确率100%。全年共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32542人，资助金额达2264.82万元。积极搭建各类平台，做好助教助学工作。联合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市民政局，动员本地爱心企业和各地商会捐资55万元，资助贫困新生110人；通过“滋蕙计划”和“励耕计划”，资助大学新生和困难教师437人次，资助金额67.7万元；各乡镇奖教助学协会资助学生2000余人，资助金额160余万元。同时，进一步规范招生行为，严格学籍管理，严禁人籍分离、借读、寄读等现象发生，促进教育公平。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教育质量提升空间大。**质量监测综合排名在全市靠后，高考本科录取率和600分以上学生数不多，“清北生”培养没有突破，职业教育对口升学率不高、吸引力不强。

**二是优质均衡发展压力大。**城乡之间、乡镇之间、学校之间发展很不平衡，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足；城区大校额、大班额问题和公办初中资源紧缺问题日益突出；高中教师学科结构性问题还没有得到根本性扭转。

**三是安全防护监管难度大。**家长、学生安全意识不强；家校社监管合力有待提升；部分学校周边占道经营、交通堵塞、出售“三无食品”和学生非法乘坐车辆等问题仍有反弹，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任重道远；校园监控和一键式报警系统等安防设施保障不够到位；系统人多面广，风险点难以预测，不稳定因素显著增加。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持续深化党建引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抓实教育领域信访矛盾源头治理、舆情监测、信息研判和处置工作，进一步做好民族、宗教、巡察整改和民主监督建议办理等工作。

**（二）持续深化建章立制。**围绕队伍建设、教学常规管理、财务管理等重点工作和教育质量提升、校园安全、“校园餐”、课后服务、招生、收费等群众关心关切的急难愁盼问题，扎实开展调查研究，及时总结有效做法，制定完善一系列标准化制度，做到久久为功、常管长治，切实提高办学治教的法治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三）持续加强队伍建设。**创新教师培训方式，多层次、多形式发挥名师工作室、骨干教师的引领作用和校本研修的主阵地作用，实施“教、研、训、赛”一体化全员培训模式，提高教师业务水平；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和典型培育，严格教师考核，完善激励机制，打造一支作风正派、爱岗敬业、成绩优异的干部、党员、班主任和教师队伍，树立良好的教育形象。

**（四）持续深化教育改革。**推进集团化办学和拔尖人才贯通式培养新模式，健全“五育并举”全面育人体系，抓实德育工作和教学精细化管理，提升教育督导成效，全面提高基础教育质量和高考升学率。深入实施美育浸润行动，扎实开展中小学生劳动教育和全员文体活动，抓好学生心理健康工作，巩固“双减”“阅读”工作成果，加快构建育人新生态新格局，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

**（五）持续加强财务管理和项目建设。**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落实零基预算改革，规范教育经费支出，强化财务监管和审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科学编制教育建设项目，调整优化中小学校布局，新增1-2所城区初中，扩大城区公办初中学位供给。加大教育投入，着力改善县域高中、农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完成理化生实验考点和信息科技考点建设任务。深化普职融通、产教融合，启动职业中专兰江校区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和第二职业中专达标建设，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

**（六）持续筑牢安全防线。**严格落实校园安全责任清单，筑牢清晰严密的责任体系。常态化开展安全培训，抓好日常安全管理，提升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实效。继续推进消防、交通、校园餐、防溺水、防性侵、防欺凌、校园周边环境、学生心理健康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加大校园安防设施配备力度，全面夯实安全底线，确保教育大局平安稳定。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